

以案释纪

川机廉音 2023 年 2 月总第二十三期

四川省机械研究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二月十五日

“常修从业之德，常思贪欲之害，常怀律己之心”。集团公司纪委每月推出一期线上廉政小课堂，通过“案例分享+分析点评”的方式，以案释纪，以案释德，以案释法。希望各位党员、干部认真学习、深入思考，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让廉音阵阵入耳入心，清风相伴携手同行。

2023 年的兔年春晚，沈腾在小品《坑》中非常形象刻画了一位“不担当不作为、不肯干也不敢干、卷起袖子在一边看的“躺平式干部”。小品辛辣讽刺，引发热议。

所谓“躺平”，是指缺乏斗志，不思进取、安于现状，不担当、不作为，不愿协调出力，只求相安无事。“躺平式干部”奉行的是所谓“多做多错，少做少错，不做不错”的“处世哲学”。他们的社会危害是显而易见的，他们的行为贻误的是党和国家事业发展，损害的是民生福祉，最重要的是他们伤了百姓的心。

身为党员干部，应树立和践行正确的政绩观，设身处地了解群众疾苦，以担当做事为荣、以为民服务为乐，摆正工作态度、改善工作作风。绝不能做“躺平式干部”，必须增强履职尽责的作风和自觉，加强自身的学习和锻炼，着力提升解决问题的能力和本领，不断靠自身的担当作为为群众创造更大的幸福。

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大报告中指出“坚持严管和厚爱相结合，加强对干部全方位管理和经常性监督，落实“三个区分开来”，激励干部敢于担当、积极作为。”

二十届中央纪委二次全会公报中对于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整治“贯彻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不担当、不用力”“玩忽职守不作为”等作风问题作出部署，要求纪检监察机关深挖根源、找准症结，精准纠治、增强实效。

本期的“川机廉音”聚焦“不担当不作为”，以5个发生在党员干部群众身边的典型案例为警示，这些案例虽然违纪事实不同、违纪方式不一，但都反映出一些党员干部担当精神不足、责任意识不强、工作作风不实等问题，受到严肃查处，完全咎由自取，希望全体党员干部从典型案例中深刻吸取教训，切实引以为戒，时刻自警自省，忠诚履职尽责。全体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要提升本领会担当、攻坚克难勇担当、讲究方法善担当、注重结果显担当，切实把鲜明导向立起来、把新风正气树起来，积极营造干事创业、担当作为的良好氛围，为实现“把集团公司建设成为系统领先、行业先进、国内知名、具备较强核心竞争力的国际化现代科技企业集团”的战略目标提供坚强保障。

以下五个案例以及“不担当不作为”认定的情形，请广大党员干部认真学习：

一、五个案例：

案例一：有些干部，对损害群众利益的问题选择性失明。浙江省慈溪市附海镇东港村的70余亩农田一片荒芜，覆满渣土。原因是某企业在租赁的农田上堆积大量渣土，导致种植条件重

度损毁。看着这一切，周边村民心痛不已。这么大一个“坑”，当地干部为什么不管？后来，东港村原党总支书记在忏悔中说道：“建筑渣土可以用来烧制砖瓦，而我本身在经营砖瓦厂，需要用到这些渣土。出于自身利益考虑，我对企业侵占耕地问题就睁只眼闭只眼，作为属地管理者，对国土部门的整改要求也没有履行好督促职责，一定程度上导致耕地违法堆土面积不断扩张直至失控。”只因涉及自身利益，就对企业侵占耕地睁只眼闭只眼，丝毫不把村民的诉求放在心上。最终，东港村原党总支书记受到党内警告处分。

案例二：有些干部，工作打太极，对群众诉求敷衍了事。在新疆库尔勒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劳动监察大队负责人张某收到“梨马办”民生服务平台移交的某餐吧欠薪问题反映。张某本该去餐吧实地核实情况。可他并没有去，却两次以“餐吧已关门歇业，用工主体不存在”为由回复群众。后来经核实，该餐吧一直处于营业状态。张某作为劳动监察大队负责人，工作作风不严不实，答复办理敷衍了事，侵害群众利益，造成不良影响，受到党内警告处分。

案例三：保山市昌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原医疗保险管理局在省外异地就医费用报销审核中不担当不作为问题。2018年昌宁县人社局和原医保局未及时按要求将陈某省外异地就医情况纳入核实，未充分履行大病补充医疗保险的综合管理职责，未督促人寿保险公司在规定期限内反馈核实结果，县医保局和人寿保险公司相互推诿、拖延兑付，导致陈某的大病医疗保险报销时长最久一次达8个月，严重损害群众的利益。2019年2月，昌宁

县人社局党组成员、副局长张国盛受到诫勉问责，昌宁县原医保局局长汤绍琳受到免职处分，副局长李加武受到诫勉问责。

案例四：中江县人民政府原副县长李成忠等人因环境保护工作不力问题被问责。为加强鄞江流域水体治理，2017年9月，中江县原环境保护局委托平台公司与某公司签订短期应急治理合同，明确以水质监测数据作为拨款依据。该公司为牟取利益，多次雇佣船只在象山国控水质自动监测站采水点上游1000米、下游200米区域范围内投放净水剂，以此提升监控点水质。中江县有关部门对该公司人为干扰环境质量监测行为未及时发现和制止，且鄞江流域水体治理治标不治本，未从根本上改善流域水质，沿岸污水处理厂、河道清淤、生态护岸等环保基础设施未按期完成，反而将应急治理变成常规治理。李成忠作为时任分管环保、住建工作的副县长，因推动鄞江流域水体治理不力，2021年9月受到党内警告处分。其他有关责任人员受到相应处理。

案例五：富顺县人民政府党组成员、副县长赵兴明等人因统计数据严重失实问题被问责。2020年1月至2021年3月，富顺县规上工业企业营业收入统计数据严重失实。赵兴明作为分管工业的副县长，因对统计数据严重失实问题负有领导责任，2021年12月受到党内警告处分。其他有关责任人员受到相应处理。

二、“不担当不作为”认定的情形：

国有企业党员干部，在履行职责、推进上级决策部署和重点工作中，面对困难矛盾风险，该抓的不抓、该管的不管、该改的不改、该闯的不闯或者被动应付、不推不动、缺乏开拓创新动力，严重影响企业生产经营或改革发展的，将列为“不担当不作为”

问题被予以问责。本文梳理了“不担当不作为”十个方面的情形，供党员干部们对照。

1、贯彻执行上级决策部署不力。对中央、省委省政府、国资委及上级决策部署传达贯彻不及时、措施不得力、落实不到位，或只做表面文章，以会议落实会议、以文件落实文件，打折扣、做选择，搞上有政策、下有对策，敷衍了事，导致主管（分管）工作不能达到上级的目标要求。

2、全面从严治党不力。落实管党治党主体责任、监督责任不到位，党委（总支）抓班子带队伍要求不严、监督缺失，党内组织生活表面化、形式化、娱乐化、庸俗化现象突出，导致所在企业领导班子涣散、战斗力引领力弱，企业风气不正，党员干部队伍中问题突出，群众反映强烈。

3、改革创新意识不强。怕担风险，畏首畏尾，有难度的事不愿干，有风险的事不敢干，没先例的事不肯干；怕决策失误，对职责范围内的事项，该决策的不决策，该拍板的不拍板，凡事层层请示汇报，工作进展缓慢甚至贻误发展机会；怕出问题，面对改革创新和转型升级不着急、不上心，该做的事不做、该办的事不办，该争取的机会不争取，该抢占的市场不抢占，导致主管（分管）工作长期打不开局面，或一些已经具备条件的项目迟迟没有实质性进展。

4、全局观大局观不强。部门利益、局部利益至上，考虑问题站位不高，面对利益、矛盾、风险等问题，固守“各扫门前雪”的方式想问题、作决策、办事情；对职责交叉或需多个部门共同协作完成的事，推诿扯皮、互踢皮球，能推则推、能躲则躲，导

致企业的全局性、战略性、长远性工作受到重大影响，无法达到预期目标或由此造成较大影响和损失的。

5、职业精神缺失。工作不敬业、不负责，精神松垮，守摊、观望、等靠思想严重，不思进取。对职责范围内的工作组织、推动、监管不力，该履行的职责不履行、该承担的风险不承担，工作安于现状，造成主管（分管）工作长期处于落后状态；对上级明令要求整改的问题、本企业自查发现的重大缺陷，不重视、不研究，缺乏有效措施，导致同类问题隐患重复发生，给企业带来较大经济损失和严重负面影响的。

6、监督执纪不力。因怕失分、失票、丢帽，对明知影响企业改革发展、损害企业利益和员工权益等行为不制止、不查处，对主管（分管）的企业、部门出现的不正之风不旗帜鲜明地提出批评、熟视无睹，对内部矛盾不及时消除、任其发展，对有问题苗头的干部职工不敢抓、不愿管，该提醒的不提醒、该表的态不表，搞无原则的一团和气，导致小毛病酿成大错误，或致使原有的矛盾、问题持续扩大，或在主管（分管）范围内出现严重违规违纪问题，给企业造成重大影响或较大经济损失的。

7、对突发群体事件处置不力。当发生自然灾害、突发性事件、群体性事件时，在化解矛盾焦点、解决历史遗留和“老大难”问题的过程中，因害怕有危险、担责任、触及到固有利益而对自己不利，不是大胆冲在前面而是瞻前顾后、能拖则拖，迟迟不作出决策、不敢果断采取有效应对措施，贻误时机，导致隐患、灾害、事件、损失进一步扩大，或引发次生矛盾及严重冲突，或给国家、企业利益和群众合法权益带来严重损害，社会影响较大的。

8、工作作风不严不实。作风漂浮，不认真调查研究、科学论证，脱离实际盲目决策，造成重大损失的；工作不在状态，消极怠工，年度重点工作未完成目标任务的；缺乏吃苦奉献精神，工作讲条件，能推则推，导致主管（分管）范围内慵懒散慢作风盛行，工作推不动、抓不深、做不细，业绩平平甚至严重滑坡的。

9、服务群众观念淡薄。对群众反映强烈、上级普遍关注的热点、难点、信访等问题不过问、不回复、不处理甚至久拖不决，严重伤害基层及群众感情，导致组织的凝聚力弱化、干部形象受损、员工积极性创造性不能发挥、推动工作得不到最广泛的支持，党群干群关系紧张，职工满意度持续走低的。

10、其他不担当不作为的情形。